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即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權力包括(其中包括)召開股東大會、執行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釐定我們的業務及投資計劃、制訂我們的年度財務預算及決算賬戶、擬訂利潤分派建議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現於本公司所任職務	委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董事						
盧松青 (又名Sidney Lu).....	58歲	2013年 10月1日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2013年 12月30日	制訂及領導實施 本集團的整體 發展戰略及 業務計劃並 監督本集團的 管理及戰略 發展	執行董事盧伯卿 的胞兄弟
盧伯卿.....	58歲	2015年 3月16日	執行董事	2015年 3月16日	就本集團業務 發展提供戰略 建議及指導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盧松青的胞兄弟
William Ralph Gillespie.....	69歲	2013年 10月1日	執行董事兼 首席運營官	2016年 6月28日	監督我們於 美國、歐洲、 中東及非洲 的營運	不適用
陳杰良.....	64歲	2016年 4月1日	非執行董事	2016年 4月1日	就本集團業務 發展提供戰略 建議及指導	不適用
Peter D Curwen ..	59歲	2016年 11月4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 11月4日	對董事會進行 監督並作出 獨立判斷	不適用
鄧貴彰.....	64歲	2016年 11月4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 11月4日	對董事會進行 監督並作出 獨立判斷	不適用
陳永源.....	59歲	2016年 11月4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 11月4日	對董事進行 監督並作出 獨立判斷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現於本公司所任職務	委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高級管理層						
林金村.....	57歲	2013年 10月1日	財會總監	2014年 11月1日	管理會計及 財務管理 相關事宜	不適用
何有明.....	50歲	2013年 10月1日	移動及無線 業務副總經理	2009年 7月1日	管理本集團 的移動及 無線業務	不適用
賴清河.....	51歲	2013年 10月1日	電腦及消費性 電子業務 副總經理	2009年 7月1日	管理本集團 營運相關事宜	不適用
鄭禮明.....	62歲	2013年 10月1日	新興應用業務 副總經理	2009年 7月1日	管理本集團的 新興應用業務	不適用
吳立羣.....	51歲	2013年 10月1日	通訊業務協理	2014年 11月1日	協助管理本集團 營運相關事宜	不適用
Maryam Ezedinlo.....	55歲	2015年 12月28日	副總裁兼總經理	2017年 2月1日	管理FOIT USA (本集團光學 模塊業務)的 營運相關事宜	不適用

執行董事

盧松青(又名Sidney Lu)先生，58歲，於2013年12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總裁兼首席執行官。盧先生於連接器技術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主要負責整體管理及營運，包括制訂及領導實施本集團發展戰略及業務計劃並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戰略發展。自1981年至1988年，盧先生於通用汽車公司的俄亥俄州帕卡德電力部工作，負責進行連接器的潮流計算及動態分析。此外，自1988年至1990年，彼亦參與TE Connectivity Ltd. (前稱為AMP Incorporated，一家從事連接器製造業務的公司)的製造工作。盧先生於1990年1月加入鴻海並擔任多項職務(包括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具有超逾二十年的連接器技術業務開發經驗。於2013年加入本公司之前，彼為我們前身公司的總經理並於本公司注冊成立後繼續擔任首席執行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盧先生於1981年自美國伊利諾伊大學香檳分校取得數學文理學士學位及機械工程理學學士學位。於2011年，伊利諾伊大學香檳分校機械科學與工程系授予其「傑出校友(Distinguished Alumni)」稱號，以表彰其非比尋常的專業成就、超凡卓識的領導及對其母校的樂善好施與專業貢獻。盧先生的成就於2015年得到進一步認可，當時其自工程學院取得「傑出服務校友獎(Alumni Award for Distinguished Service)」，認可其傑出領導能力、對工程領域及廣大社會的服務及貢獻及其於伊利諾伊大學香檳分校的影響力。

於2000年2月至2013年6月期間，盧先生乃於鴻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2317))擔任董事。盧松青先生是我們執行董事盧伯卿先生的胞兄弟。

盧伯卿先生，58歲，於2015年3月1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盧伯卿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戰略建議及指導。盧先生於1981年加入Deloitte Haskins & Sells(現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洛杉磯辦事處，任審計員一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供職的34年期間，彼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包括於2008年至2013年擔任德勤中國的首席執行官及於2012年至2013年出任德勤有限公司全球執行委員會成員。彼亦領導多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舉措，支持國家政策及計劃如財政部及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政策及計劃。彼於2014年12月自德勤中國退休。

盧先生的專業及個人貢獻廣受社會認可，彼為2003年及2005年兩屆上海白玉蘭獎獲獎者，該獎項旨在肯定外籍人士對上海市發展作出的重大貢獻。

盧先生分別於1980年及1981年取得美國伊利諾伊大學香檳分校會計理學學士學位及會計理學碩士學位。彼自1988年11月30日起一直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1999年2月4日起一直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

自2015年8月12日起，盧先生乃於綠地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0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此外，自2016年9月18日起，盧先生於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58))，從事製造及銷售高爾夫球桿、高爾夫球、服裝及其他相關產品業務)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此外，自2016年10月27日起，盧先生乃於桐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11))，並於電子製造服務行業開展業務)擔任獨立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盧伯卿先生是我們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盧松青先生的胞兄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William Ralph Gillespie先生，69歲，於2016年6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的首席運營官，主要負責我們於美國、歐洲、中東及非洲的營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Gillespie先生自2010年6月至2013年10月曾擔任我們前身公司的顧問並於2012年獲委任為我們前身公司的高級副總經理兼首席運營官。於加入鴻海集團之前，Gillespie先生於1990年加入Intel Corp (一家從事半導體業務的公司)。除自身掌握技術經驗及專業知識外，Gillespie先生亦於2001年至2010年在MBG Holdings (一家從事顧問及投資業務的公司)擔任經理。

Gillespie先生乃美國空軍退伍軍人。彼一直對其社區(包括Urban League of Portland)作出個人貢獻及彼於2011年獲委任為Children Discovery Museum of San Jose董事會成員。Gillespie先生於1983年任數字設備公司的波士頓工廠經理時主持了羅納德•里根總統的總統訪問。

Gillespie先生於1974年6月自洛杉磯城市學院取得準文學學士學位並於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求學。彼亦於1980年1月完成經理人壓力精華課程：美國管理協會組織的管理方法。

非執行董事

陳杰良博士，64歲，於2016年4月1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提供戰略意見及作出建議。陳博士擔任鴻海集團首席投資官及首席技術官，彼於2000年起加入鴻海集團且先前擔任Foxconn Optical Technology Inc.之總裁。

於加入鴻海集團之前，陳博士自1986年起於Komag, Inc. (一家從事混合媒質業務之公司)任職。陳博士自1993年起亦於HMT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一家從事硬盤及媒質業務之公司)任職。彼於以下從事數據儲存業務的公司任職：1995年於Conner Peripherals及自1996年起於Seagate Technology, Inc.，於此期間彼為新光學及磁技術之發展作出貢獻。

陳博士於1976年自國立臺灣大學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取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D Curwen先生，59歲，於2016年11月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提供戰略意見及作出建議。Curwen先生擁有逾30年的連接器行業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Curwen先生自1981年5月於Amphenol FCI (前稱為E.I. du Pont de Nemours and Company、Berg Electronics Group Inc.及FCI)工作，這是一家從事連接器及線纜組件解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方案業務的公司，彼自2007年至2011年擔任FCI多個業務分部的副總裁及總經理，自2011年8月至2012年9月擔任電子業務分部的總裁。自2012年至2013年，彼擔任FCI Holding S.A.S.（一家從事電子連接器及線纜組件業務的公司）的戰略顧問。此外，Curwen先生於2013年2月獲委任為Conesys（一家從事工業電子連接器業務的公司）總裁。

Curwen先生於1981年自美國哈特威克學院取得物理學士學位及自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鄧貴彰先生，64歲，於2016年11月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對董事會進行監督並作出獨立判斷。鄧先生為特許會計師公會（於1984年11月8日獲公認）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於1998年2月23日獲頒發合資格證書）的資深會員。

鄧先生於會計、審計及審計風險管理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包括擔任德勤中國之副主席及Deloitte Global之董事會成員等高級管理層職位。彼於1976年以審計實習生的身份加入Deloitte Haskins & Sells（現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於1980年7月以高級會計師的身份離職。鄧先生於1980年8月加入GPI (Holdings) Limited（一家從事電子電器產品製造及貿易的公司），擔任助理財務經理。鄧先生於1982年1月重新加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高級會計師並於1988年4月成為合夥人之一並取得註冊會計師執照。於德勤任職的35年內，鄧先生負責提供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以及擔任事務所的管理及管治職務直至彼於2013年5月退休。

鄧先生於1976年6月取得香港浸會學院（現為香港浸會大學）會計文憑。彼於2007年1月至2011年12月期間任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榮譽成員，自2011年11月起為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鄧先生自2008年8月起亦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小組成員。

自2014年9月24日起，鄧先生乃於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80））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其審核委員會主席。此外，自2017年4月1日起，鄭先生為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涉及金融服務行業的公司）的董事。再者，鄭先生目前亦為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涉及鋼鐵製造業的公司）的以下兩間附屬公司的董事：Baostee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截至2016年7月21日）及Baosteel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Co., Ltd（截至2016年8月16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永源先生，59歲，於2016年11月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下列香港上市公司任職：

公司名稱及主要業務	股份代號	職務	委任日期	職務及職責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從事高檔珠寶的設計、生產及批發業務	475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2011年11月	制定及執行公司經營政策
北方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從事新能源開發及餐飲業務	8246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2014年8月	公司整體公司發展及戰略規劃
天鵝互動控股有限公司，從事提供生活社交視頻平台及手機遊戲業務	19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6月	擔任獨立董事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大陸從事服飾產品的设计、營銷及銷售	611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7月	擔任獨立董事

自1987年2月至1997年8月，彼曾於香港聯交所任職逾10年，擔任上市科(中國上市事務部)主管，主要負責就處理中國大陸上市相關事宜制定香港聯交所政策及就處理有關中國大陸事務的上市事宜(如H股上市申請)向企業融資部提供支持。此外，陳先生曾在多家於香港上市的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自2007年6月至2009年2月，擔任冠力國際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的執行董事；自2002年3月至2009年6月，擔任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國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的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自1999年9月至2007年9月，擔任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1997年8月至2000年1月，擔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0)的董事及副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於1982年11月取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的公司秘書及行政專業高級文憑。陳先生分別於1986年2月及1994年8月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並於1999年4月成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此外，彼自2008年1月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黑龍江省委員會委員。

我們已於2016年11月4日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並向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寄發委任函。與執行董事訂立的每份服務合約以及有關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的初始固定期限為自2016年11月4日起為期三年。

除上文披露者外，緊隨本文件刊發日期前三年期間，我們的董事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本節所披露者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節所載彼等各自權益或淡倉(如有)外，概無其他有關各董事的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董事的重大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高級管理層

林金村先生，57歲，於2013年10月1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11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會總監，彼主要負責管理、會計及財務管理相關事宜。於1999年5月至2013年9月，彼任職於我們的前身公司，緊接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資深經理及經營管理處處長。

林先生於1989年12月自美國佛羅里達大學取得理科學碩士學位。自2011年6月起，林先生一直擔任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提供電子製造服務的公司及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之一的附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2328)。

何有明先生，50歲，於2013年10月1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09年7月1日獲委任NWInG移動及無線業務副總經理。彼負責移動及無線業務。何先生目前於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多項職務，即於富士康昆山接插件擔任主席及於富盟荷澤擔任董事。彼自1991年6月至2013年9月於鴻海供職，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任副總經理一職。

何先生於1989年自台灣國立臺灣大學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賴清河先生，51歲，於2013年10月1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09年7月1日獲委任為NWInG電腦及消費性電子業務副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電腦及消費性電子業務。彼自1988年6月至2013年9月於鴻海供職，負責業務管理及產品設計，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任副總經理一職。

賴先生於1986年在台灣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前身為臺北工業專科學校)完成兩年機械工程課程。

鄭禮明先生，62歲，於2013年10月1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09年7月1日獲委任為NWInG新興應用業務副總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鄭先生曾於鴻海及其中一家附屬公司供職逾二十年。彼於1990年7月加入Foxconn Electronics Inc. (為鴻海的一家附屬公司)並擔任經理，負責產品開發中心運營。自1993年7月起，彼於鴻海集團供職並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產品開發部經理、我們的前身公司之市場營銷及銷售部副總經理以及我們的新興應用業務副總經理。

鄭先生於1985年自美國馬凱特大學取得理學碩士學位。

吳立羣博士，51歲，於2013年10月1日加入本集團並於同日獲委任為協理，彼負責本公司的通訊業務。彼目前亦擔任淮安騰躍信息科技(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席。

吳博士自1997年8月至2013年9月於鴻海供職，負責經營管理及營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任通信及網絡業務處最高長官一職。

吳博士於1997年自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取得機械工程博士學位。

Maryam Ezedinlo女士，55歲，於2015年12月28日加入本集團並於2017年2月1日獲委任為FOIT USA的副總裁兼總經理。彼負責管理FOIT USA光學模塊業務的營運相關事宜。加入本集團前，Ezedinlo女士就職於Avago Technologies Inc. (現稱Broadcom Limited並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AVGO)超過五年，直至2015年。

Ezedinlo女士於1982年自阿拉巴馬農工大學取得計算機科學理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01年完成了「六西格瑪」培訓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披露者外，緊隨本文件刊發日期前三年期間，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聯席公司秘書

楊宗翰先生，40歲，於2016年6月28日僅於聯交所批准上市後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楊先生於2007年10月加入鴻海隨後擔任經營管理處副經理，並於201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楊先生亦為本集團的經理。彼目前亦於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職務，即擔任FIT Singapore董事（自2013年6月）、FIT Japan監事（自2014年9月）及New Beyond Maximum Industrial Limited董事（自2013年6月）。於加入鴻海之前，楊先生於2004年加入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於2004年至2007年任職於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多間附屬公司。

楊先生於2000年1月自台灣國立清華大學取得數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6月自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取得財務管理學系碩士學位。

伍秀薇女士 (ACIS ACS)，39歲，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從事提供企業服務業務的公司）上市服務部門高級經理。彼於2016年6月28日僅於聯交所批准上市後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伍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5年專業經驗。伍女士於2001年11月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法學學士學位，自2007年9月起，其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準會員。伍女士目前擔任多間聯交所上市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該等上市公司包括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88）、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6）、江南布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6）及Niraku GC Holdings, Inc.（股份代號：1245）。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鄧貴彰先生、Peter D Curwen先生及陳永源先生。鄧貴彰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具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呈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Peter D Curwen先生及陳永源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盧松青先生）組成。陳永源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務乃就本公司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Peter D Curwen先生及鄧貴彰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杰良博士）組成。Peter D Curwen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乃制訂及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盧松青先生為我們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盧先生具有豐富的連接器技術行業經驗，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開發策略及業務計劃以及監督運作。我們認為自我們前身公司於1990年成立及我們於2013年成立以來彼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張起了重要作用。我們的董事會認為，同一人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我們相信，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都是具備豐富經驗的高素質人才，可確保權力與授權分佈均衡。我們的董事會目前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包括盧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我們相信其在董事會成員架構中有很強的獨立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聯交所授予的豁免

管理層留駐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同意]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有關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的規定。有關豁免的詳情，請參閱「豁免遵守上市規則 — 管理層留駐香港」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就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交易（或屬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我們擬利用[編撰]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的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任期將自上市日期開始，直至我們就上市日期後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為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薪金、花紅以及退休計劃供款等其他實物福利的形式自本公司收取薪酬。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住房及其他津貼）分別約為3.1百萬美元、24.5百萬美元及27.5百萬美元。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付或應付予董事的其他金額。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住房及其他津貼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5.0百萬美元、26.4百萬美元及29.3百萬美元。

我們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我們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截至本文件刊發日期仍屬有效的現有安排，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應付董事薪酬金額(不包括酌情花紅)估計合共約為0.7百萬美元。

董事會將於上市後聽取薪酬委員會經計及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所付出的時間及其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後作出的推薦建議，檢討及確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組合。

股份授出計劃

為幫助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我們的骨幹僱員，我們有條件採納股份授出計劃，據此，我們可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有關股份授出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授出計劃」一節。